

附錄一.四 資訊保安能力單元

資訊科技及通訊業標準說明

能力單元

1. 名稱	確保資訊保安程序和指引支持資訊保安政策
2. 編號	ITSWIS402A
3. 應用範圍	根據 ITSWIS601A，確保資訊保安程序和指引的發展，支援機構內訂定的資訊保安政策 [資訊保安 - 資訊保安管治]
4. 級別	4
5. 學分	2
6. 能力	<p style="text-align: right;"><u>表現要求</u></p> <p>6.1 瞭解資訊保安政策 有能力按照機構的資訊保安政策，</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確定資訊資源必需的保護水平 ▪ 確定保護資訊資源相關人員的責任 <p>6.2 確定機構內所有成員在保護資訊資源的責任 通過保護電子資源的重要性的意識，有能力與機構內所有成員分擔保護和保存資訊資源和依從適用的政策和法律的責任</p> <p>6.3 監控支持資訊保安政策的程序和指引的開發 有能力確保程序和指引的發展支持資訊保安政策</p> <p>6.4 檢討和修正訂程序和指引 有能力在劃作修正的時間範圍內</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檢討支持資訊保安政策程序和指引的適合性 ▪ 修正支持資訊保安的程序和指引，作進一步改善 <p>6.5 以專業方式，確保程序和指引的發展 有能力按照機構內部指引及適當的(本地及國際)法律與監管要求，確保支持資訊保安政策程序和指引的發展</p>
7. 評核指引	上述能力單元之綜合能力要求為確保已制定的程序和指引能夠

	支持資訊保安政策，並符合機構的資訊保安策略。
備註	